上津云客户端
看往期电子报

2025年11月14日 星期五 责任编辑:刘云云 美术编辑:卞锐 TIANJINDAILY 天津日报
E-mail:liuyunyun628@126.com

普及『红学』 简化『红学』

周汝昌 遗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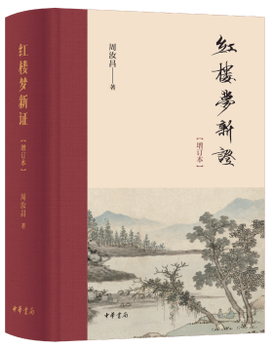

周汝昌著《红楼梦新证(增订本)》

晚年的周汝昌先生

普及“红学”,不是让每个人都做什么红学家。简化“红学”,不是要将一门学术弄成“简单化”。人人都做红学家,就是说说笑话。将红学简单化,就是将它庸俗化——实质上是消灭了它。

那么,为何要普及它?

因为,凡为中国文明人,都应知道这部民族骄傲的名著的基本情形。因为,如不普及,它就会为极少数人私有——这私有,就成为他们少数几个人的“专利”,不许他人染指,只许为他自己营造私名私利。

如何方能又简化,又不致流于庸俗化呢?曰:这其实不难,不麻烦,只需掌握一把钥匙,即可门径咸通——这钥匙,作者曹雪芹开卷就已交付于人们了。无它,只“满纸荒唐言,一把辛酸泪”十个字,说得再明白不过了。

就是说,“红学”者,正是要一面理解其“荒唐”字面,即“文本”表层;同时又要一面思考、感悟其内中所隐藏的“辛酸”泪的实情实际到底是些什么。

“红学”之所以为学,正在这种好像“负阴抱阳”般地将表层与内涵二者“矛盾统一”起来,从而获得雪芹所感叹的“谁解其中味”。

要解说“红学”可以千言万语,专文大著;然而要“一言以蔽之”,那就是上文所述的雪芹本怀,并无别解。

然而,世上不止一位大学者天天在那儿痛心疾首,感叹红学进入“死胡同”——脱离了“文本”,脱离了“文学创作”,将“红学”全“变”成《红楼梦》以“外”的什么考证、探佚等等,云云。换言之,他们实质是主张雪芹的艺术特点并无任何特点可言,他的“文本”并不具有表层的荒唐与内藏的辛酸,他所说的“说起根由虽近荒唐,细谛则深有趣味”,什么“细”?什么“味”?都是废话连篇,你只要看“文本”就是了,何必都去思考、探佚、感受、领悟?那都是“文本”所没有的。

是这样的吗?

那答案若是个“是”字,可就真是太“简单化”了。《红楼梦》那么“简单”呀,无非一男二女“争婚”,“爱情”之“悲剧”呀,有何深奥意可考可证?

这也就无需再讲什么“普及”了,大家彼此一笑罢休可也。

世间的事,常常妙得很,比如,有的大学者,自己不肯,又不会、不屑做“考证”,只把别人的考证成果当他的“常识性知识”来对待,然后大声反对“考证”——把“考证”与“文本”对立起来,视为“势不两立”的“天敌”。似乎“考证”独存,“文本”已灭……堪忧者怕呀!

总之,他们的思维逻辑是不寻常的,大大胜过我们平民百姓、粗识“之”“无”之辈。

毫无疑问,“红学”还需要从根本上普及,也需要按照雪芹本意实情那样的“简化”,即紧扣“荒唐”与“辛酸”之间的深刻内涵大旨。

(本文由周汝昌之女周伦玲新近发现并整理——编者注)

苏轼与赤壁

梁建民

借黄州赤壁,抒东汉赤壁大战之怀,苏轼并非第一人。唐武宗会昌二年至四年(842—844),杜牧任黄州刺史时,就写下了传诵后世的怀古名篇《赤壁》。其中,“东风不与周郎便,铜雀春深锁二乔”的诗句,表达了杜牧对风流人物升沉荣辱的深刻思辨。

苏轼大抵知道,黄州的赤壁,并非建安十三年(208)那场奠定三国鼎立基础的孙刘联军大破曹军之战的真正发生地。他在给朋友范子丰的信中曾提到:“黄州少西山麓,斗入江中,石室如丹。《传》云‘曹公败所’所谓赤壁者。或曰:非也。”因而他才在《念奴娇·赤壁怀古》中说“人道是,三国周郎赤壁”,但这并不影响他借黄州赤壁丹崖碧水的历史意象,发旷古之思。

因“乌台诗案”获罪的苏轼,于宋神宗元丰三年(1080)二月抵达黄州时,除了刚刚历经生死之劫的惶恐不安,还满怀着壮志难酬的失意落寞。在《卜算子·黄州定慧院寓居作》中,他用“缺月、疏桐、漏断”所营造的清冷空寂的氛围,映衬了“幽人、孤鸿”无所凭依的孤独,即使仍持“拣尽寒枝不肯栖”的操守,但“沙洲之冷”无疑是苏轼当时心境的直接写照。

这年八月,在《西江月·世事一场大梦》中,苏轼依然在慨叹着“人生几度秋凉”,独自赏月时的“凄然北望”,也表明了他仍然笼罩在匡时济世之志无法实现的惆怅苦闷之中。直至元丰五年(1082)三月,随着苏轼经营东坡之地的得心应手和时间本身治愈作用的不断显现,他才在《定风波·莫听穿林打叶声》中吟出了“一蓑烟雨任平生”“也无风雨也无晴”。苏轼用两年多的时间,不断感知和体会生活、探寻和思考人生,从而为“赤壁三篇”(一词两赋)的横空出世做好了准备。

作为继欧阳修之后独领风骚的北宋文坛领袖,赤壁“一词两赋”不仅让苏轼登上了个人文学创作的巅峰,更标志着他对人生的感受与思考走向了深沉和成熟的境地。创作“一词两赋”的时间跨度虽仅有三个多月,但其中却蕴藏着苏轼对人生理解不断升华的三个阶段、三重境界。

在《念奴娇·赤壁怀古》中,苏轼以“乱石穿空,惊涛拍岸,卷起千堆雪”的强烈画面感,引发对“浪淘尽,千古风流人物”的无限感慨。此时的苏轼,虽未完全从贬谪的阴影中解脱出来,但此处的“人生如梦”已与此前“世事一场大梦”的心境大不相同,他已从“凄然北望”难酬报国之志的低落失意,走向了“一尊还酹江月”的自我宽慰;从关注“小我”的局限和偏狭,转而将目光投向自然的江月,乃至浩瀚的宇宙星河,从而突破了束缚内心的第一层茧缚,实现了与自我的和解。

在《赤壁赋》中,“清风徐来,水波不兴”“白露横江,水光接天”的美景固然可以让读者沉浸其中,而更精彩的主客对答,则清晰地展现了苏轼对天地万物、人生意义的深刻思考。无论是“羽扇纶巾,雄姿英发”的周瑜,还是“酾酒临江,横槊赋诗”的曹操,随时间的流逝皆飘然远去,不过是自然的一般规律而已。不论是“自其变者而观之”,还是“自其不变者而观之”,“珍惜当下、拥抱此刻”才应该是探寻人生意义的最优答案。文中之客,更像是过去的苏轼自己;而当下的苏轼,正以更高维度的深思和感悟,回应那个曾经的自己,进而实现了对自我的超越。

在《后赤壁赋》中,于“月白风清”的“良夜”,面对“江流有声,断岸千尺”的赤壁,苏轼也有“曾日月之几何,而江山不可复识矣”的感慨。在“反而登舟”后,若没有“放乎中流,听其所止而休焉”的随性,或许就会错过孤鹤“横江东来”的偶遇了。苏轼连用“呜呼噫嘻”四个感叹词——这发乎心底的惊叹,除了表明“我知之矣”是自己的“顿悟”,更明确地表达了心中突然为之一亮的强烈冲击。“开户视之,不见其处”的核心应该就是一个“无”字。作者似见道士、似见仙鹤,而无论是道士,还是仙鹤,终归于“无”。在这里,苏轼并非要否定现实的世界,而是悟到了“内心归于平静,外在再无风波”的深刻内涵。他要放下的是偏狭的执着,要剥除的是心灵的束缚。他对生命的思考已经升华到了“无我”的境界。

在黄州的赤壁,苏轼完成了他对人生意义的思考沉淀,也找到了他在生活中应对一切的原则方法。正是由此,后来才有了他“小舟从此逝,江海寄余生”的潇洒自适;才有了他“何夜无月?何处无竹柏?但少闲人如吾两人者耳”的意态清雅;才有了他“待闲看秋风,洛水清波”的悠然飘逸;才有了他“人间有味是清欢”的平静淡然;才有了他“此心安处是吾乡”的豁达从容;才有了他“不识庐山真面目,只缘身在此山中”的清醒告诫;才有了他“到得还来别无事,庐山烟雨浙江潮”的至高境界;才有了他“问汝平生功业,黄州惠州儋州”的翩然超脱。

元丰五年(1082)七月至十月,无疑成了苏轼生命中最重要的停顿。在黄州的赤壁,苏轼用心灵与天地对话,实现了自己生命的突围。此后,赤壁还是那个赤壁,而苏轼已不再是从前的苏轼。从某种意义上说,是赤壁成就了苏轼;而黄州的赤壁,也幸运地因苏轼的“一词两赋”而名噪后世,又何尝不是苏轼成就了赤壁!

少年强(中国画) 陈治 武欣

皋虞怀古

刘宜庆

参加一个采风团驱车至青岛市即墨区皋虞,这里是王羲之祖居之地,西汉皋虞古城旧址。在青岛地铁11号线皋虞站对面,有一座金碧辉煌的牌坊。牌坊的楹联上写着:面黄海观惠风祥云紫气东来,依钱谷揽天光水色钟灵毓秀。

这金色的楹联,在秋日午后的阳光下闪闪发光。

牌坊后面,有两列站立着的石像。这些新雕刻的石像,好似从大汉王朝穿越而来,带着古城的荣耀。左边六尊分别是王元、王吉、王祥、王览、王导和王羲之六位琅琊王氏先祖,右边六尊分别为刘建、刘定、刘哀、刘勋、刘显和刘乐六位汉代诸侯。这些石像是石头做的史书,展示了皋虞悠久的历史和厚重的文化。

王元为了躲避秦乱,于秦二世元年(公元前209年)徙居琅琊东部,建村谓“皋虞”。“皋”是指近水之高地,“虞”则指掌山泽之官吏。前傍水,后依山,故曰“皋虞”。汉武帝时实行“推恩令”,皋虞侯国正是在此时应运而生。

胶东康王刘寄死后,其长子刘贤继承王位,其另一子炀侯刘建于汉武帝元封元年(公元前110年)被封为皋虞侯。在这里,他修筑都城,置皋虞县,属琅琊郡。其地就位于今青岛市即墨区温泉街道东皋虞村北。皋虞古城比即墨古城还要早,就这样扎根在即墨大地上,留下文化的根基。

王吉是王元的第六代孙,生活在汉武帝到汉元帝统治期间。举孝廉,官至博士谏大夫。王吉、王骏、王崇为代表的琅琊皋虞王氏,德行高洁,为官清廉,传承经史,教化乡里,润泽千秋。王吉的后代从皋虞到不其城(城阳),再到诸城、临沂。晋人南渡,到王导、王羲之等琅琊王氏家族发展到巅峰。

我们来到皋虞时正值深秋,树叶在风中飒飒作响。怀古的幽情浓烈如酒,又如同青山之上白云缭绕。

东皋虞村的王氏后人,带我们寻访王吉墓群。

据地方志的记载,王吉墓群东邻钱崮山,西靠笔架山,北依庙崮山,东南面紫金山。清清的山溪汇入,流向墓群正南面的大海。我们没有看到小溪,但附近有一个水库。

置身深秋的旷野,放眼远望,北面青山起伏。近处有一些隆起的土丘,上面植被茂盛。有的遍植青松翠柏,以铁丝网加以保护。近年来这里出土了编钟、王莽钱、古陶、汉砖等不少文物,为考证汉代历史提供了宝贵资料,因此被列为青岛市文物保护单位,2016年被确定为山东省文物保护单位。两个石碑伫立在王吉墓群前。

那日寻访,天高云淡,枫叶正红荻花白。大片的荻花在风中起伏,晃动,竟然有了海浪一样的韵律和节奏。秋风瑟瑟,带着浓浓的凉意。荒草萋萋,呈现秋天的色调,在山丘上蔓延。黄色的草掩映在郁郁的翠柏之间。凄凉千古事,山川古今同。这些墓群经历了两千多年的时光,王侯将相在此安眠、沉睡,而山川和大海万古长存。在村庄里生活的一代一代的人们,如同大地上一季一季的庄稼,生生不息,绵延不断。

经过秋收的田地,看见其裸露出真实的面目。干枯的玉米秸犹存,有几个行列还站立着。丛生的柘树映入眼帘,这带刺的灌木,结出红色的球果,大小如玫瑰香葡萄。柘树球果的颜色是一种很结实的红,果子上面带着不规则的裂纹。放眼望去,黄色的大地,蓝色的天空,这秋景真可谓明艳动人,给大风中的行人带来丝丝温暖。

一位老人头戴一顶灰色帽子,两鬓斑白如风中的荻花,他的衣袖上沾着两粒苍耳。这是下午三点多,他一只脚踏在地排车上,另一只脚踩在结实的黄土地上,迎着柔和的阳光,讲述几十年前王吉墓群被盗挖的往事。好在近些年墓群被保护起来,还安装了摄像头。

一阵猛烈的风吹来,黄草,红叶,荻花,在大风中瑟瑟发抖,窸窸窣窣的秋声,萧索又绵长,仿佛历史老人的诉说。离开时,橘黄色的阳光涂满了山冈。几只奶牛散落在山坡上,低头吃草,咀嚼着士族变迁的沧桑,反刍着千年的往事。

沽上丛话

女性诗词漫谈(四)

一种高贵的感情境界

于家慧

当我们爱一个人的时候,爱的是对方的什么?俊美的外表、出色的能力,还是成功的事业?当爱人奔波劳碌,远游归家,我们最关心的又是什么?清代女诗人席佩兰的长诗《夫子报罢归诗以慰之》可以回答这些问题。

“夫子”是明清女性对丈夫的常用称呼,席佩兰的丈夫孙原湘外出参加科举考试,但却没有考中,失败而归,席佩兰写了这首诗来安慰他。全诗很长,其中有这样几句,读来令人感动:“丰兹啬彼理或然,不合天才有如此。今春束装上长安,自言如芥拾青紫。飘然几阵鲤鱼风,归来依旧青衫耳。囊中行卷锦绣堆,呼灯展读纱窗底。燕晋山河赴眼前,春秋风月藏诗里……”

“丰兹啬彼理或然”,用现在的话说就是类似于,当上帝给你关上了一扇门,同时就会为你打开一扇窗。孙原湘也是一名诗人,席佩兰在这首诗的开头赞美丈夫诗写得好,堪比李白、杜甫,但天意不可能让人好事占全,所以安排他科场失意。说孙原湘的诗堪比李杜当然有过誉之处,不过作为妻子对丈夫的安慰并不过分。在外遭遇失败的人回家得到爱人的安慰,无异于心灵的一剂良药。

这几句诗写得非常美,孙原湘春天离家应举,秋天失意归来(鲤鱼风指九月的秋风),明明是黯然落魄,在席佩兰眼中却仍是那个青衫磊落、潇洒出尘的书生。更为可贵的是,席佩兰打从心底欣赏丈夫的才华,丈夫行卷中那些名公巨卿不屑一顾的锦绣诗文,在她眼里分外值得珍重。她和丈夫在灯下共读,仿佛随着诗中的文字与丈夫一起经历了一遍闺阁之外的万里河山、春风秋月。

南京大学的莫砺锋教授写给妻子的《赠内诗》里有这样一首:“崎岖世路叹零丁,蛟失沧波鹤剪翎。久惯人间多白眼,逢君始见两眸青。”在坎坷失意之时得到爱人的青眼,是苍凉世路上的温暖慰藉,心同此理,古今皆然。

席佩兰是一位淡泊超拔的女子,她在诗中抒写离情别意时经常流露出重感情轻利益的倾向。如这首《商妇曲》:“别来岁月似江深,江上孤帆是妾心。好片春光无处买,不知何用觅黄金。”孙原湘外出谋生计,她却认为好春光千金难买,何必为了财富舍弃眼前的相聚。席佩兰另有一首《喜外竟归》,表达目睹丈夫远游归家的惊喜,其中有两句是“纵怜面目风尘瘦,犹睹襟怀水月清”。丈夫在外边是否成功,是否做出了一番事业,做妻子的全然不以为意,她只在乎自己的爱人回家了。看到爱人满面风尘,憔悴消瘦,感到很心疼。但令她欢喜的是,丈夫的为人丝毫没有受到磨染,性情品格还是清如水月,还是她喜欢的样子。

这便是夫妻之爱的最高境界吧,欣赏他,敬佩他,是因为他的精神品格,他的才华志趣,虽然他不是世俗所定义的成功者,但我仍然爱他。功名利禄不过是过眼云烟,我爱的原不是那些外在的标签,而是这个与我志趣相投的知己。

幸福的爱情是相似的,顾随先生有一首写给妻子的词《八声甘州·春日赋寄荫君》,其中有这样几句:“记得君曾劝我,珍重瘦形骸。不怨吾衰甚。如此生涯。”这位妻子和席佩兰用心相似:我只关心爱人的身体,关心他本人好不好,不介意粗茶淡饭清苦生涯。

明清时期,科举考试在读书人的生命中留下了深深的痕迹。无数文人皓首穷经,颠沛流离,只为博得一第,然而失败者总是比成功者更多。清代讽刺小说《儒林外史》中描绘了科举制度下许多读书人的悲剧命运,失败者不免受尽白眼,饱尝心酸。女子虽然不能直接参与其中,但丈夫的科场遭遇也会投射在她们的生命里。在明清女诗人的作品中,题为《慰夫下第》的就有许多。有人表达安慰和鼓励,如陆楚佩的诗:“下第虽无色,何须傍夜归。抟风留健翮,早晚自冲飞。”有人表达安贫乐道、同甘共苦的情怀,如沈顺媛的诗:“典却真珠裙,伴尔青萝屋。游秦莫羡卿相尊,霜宵细展阴符读。”这些女诗人用她们的行动和笔墨表现了一种高贵的感情境界:我爱你,爱的是你这个人,我珍惜的是我与你共度的美好时光,至于你是否符合世俗所定义的“成功”的标准,对我没有那么重要。

满庭芳

第五四〇三期

叶公超与天津

孙玉蓉

著名学者、文学批评家、文艺心理学家叶公超(1904—1981)是从天津出发,走向世界并蜚声文坛的。

叶公超,名崇智,字公超。其先世源出浙江余姚,祖上于广东做官,落籍番禺。出生于江西九江的叶公超,因父母早逝,自幼在叔父叶恭绰(1881—1968)身边长大。1917年初,他考入天津南开学校补习班,半年后正式入学。“因为在家塾里已读过几年英文,周末常到青年会去看英文刊物”(叶公超语)。五四运动爆发后,南开学校率先响应,叶公超也投入爱国运动中,成为“南开救国十人团”成员,向民众演讲救国的道理。1920年毕业前夕,作为“三年三组”的学生叶崇智,在印有“天津南开学校”的稿纸上写下作文《自振》,回忆了父亲对他的期许和母亲病逝前对他这个三岁小儿的不舍:

余幼失怙恃,人闻者恒怜吾,而言吾命之薄,缘之悭,而余则否焉。盖人之成伟大者,非安逸傥然而成之也,非特他势而成之也。是必出于万难之中,而投于怆痛之海,琢磨切磋而后有以成之也。孟子曰:“天将降大任于是人也,必先苦其心志,劳其筋骨,饿其体肤,空乏其身,行拂乱其所为,所以动心忍性,曾益其所不能。”子曰:“君子食无求饱,居无求安。”此二子所言皆是也。故吾尝谓人曰:余幸而幼失怙恃,而余又幸有命之薄、缘之悭,以便吾之劳苦也。

叶公超敢于正视自己的身世:“幼失怙恃”而又“命之薄、缘之悭”,他以孟子、孔子的名言激励自己,懂得成大事者,必在痛苦中经受磨炼,决心自我振作,发愤图强,立志做对社会有用的人,以回报父母的养育之恩。他的“自振”精神践行了终生。这篇文章也让我们领略了百余年前南开学生的作文水平,观赏到中学生端正秀丽的楷书以及教师给予的“抒写心曲,笔下亦明达”的评语。

1920年8月,叶公超被叔父送到美国伊利诺伊州的尔宾纳中学读书,次年考入缅因州贝茨学院,一年后转入麻省大学阿默斯特分校,专攻文学。1925年获学士学位后,赴英国研究英美文学,1926年获剑桥大学文艺心理学硕士学位后回国,先后在北京大学、北京师范大学、清华大学等校任教。

上世纪30年代,叶公超在吴宓主编的天津《大公报·文学副刊》、沈从文主编的《大公报·文艺副刊》以及天津《益世报》均有作品发表。

1931年11月19日,徐志摩遇难的消息传来,《大公报·文学副刊》代主编、叶公超的清华大学同事浦江清立即特约其撰文,“以志哀悼”。11月30日,叶公超的悼念文章《志摩的风趣》发表。文章围绕着徐志摩谈吐的风趣,描述了他的音容笑貌。叶公超说:“志摩的诗也许不及他崇拜的雪莱,但是他的幽默却远在雪莱之上。”他说:志摩“是爱一切生活的人”“是难得的一个永不败兴的人。无论作什么事体,他的兴致总比别人来得高些。看起来,他好像是从来没有受过什么挫折和痛苦的人,其实他何尝没有领略过一些人生的烦恼;不过他和雪莱一样,尽管一面不满于人生,不满于自己,而目前的存在却依然充溢了勃勃的生气和不败的兴致。组织新月社,编辑《晨报》副刊,筹办新月书店,都是他最热心最起劲的事。为团体的事,志摩,他是不辞劳苦的。”叶公超说:“我总觉得志摩的散文是在他诗之上,他自己却不以为然,他曾说过他的散文多半是草率之作,远不如在诗上所费的功夫……志摩虽死,他的诗文仍在,后世可以无憾。但是我们所永久丧失的却是志摩的人,他那种别有的风范,那种温厚、纯直、豪爽的性格。”字里行间都是对好友的惋惜。当时学界中人大多认为徐志摩的“诗胜于文”,而叶公超则认为志摩的文比诗好,因为少受拘束,更率真、更有个性。

叶公超是新月派成员,与鲁迅先生没有交往,但是他对鲁迅先生却有客观评价。1981年,他于临终前写的《病中琐忆》一文中有言:“鲁迅死了以后,我特别把鲁迅所有的作品都搜集来,不眠不休的花了好几天时间把它们一口气全读完,然后写了一篇长文,大约有一万多字,发表在天津《益世报》副刊上。”晚年,他“特别想再重看这篇旧作,倒不是因为很多人骂这篇文章,而是里面提到许多人,许多事,毕竟年纪大了,总会常常怀旧”。他心心念念的那篇文章,就是《关于非战士的鲁迅》一文,发表在1936年11月1日天津《益世报》增刊“追悼鲁迅先生专页”上,全文近两千字。时隔四十余年,他对文章细节记忆有误也属正常。

叶公超从学术角度认为“非战士的鲁迅”对于中国文学具有“三方面的贡献”:一是小说史,二是鲁迅的小说,三是鲁迅的文字能力。他说:“我觉得他的《中国小说史略》和《小说旧闻钞》,不但在当时是开导的著作,而且截至今日大概还是我们最好的参考书。其考证之精邃,论断之严谨,绝非其后蒋瑞藻之《小说考证》等等可相提并论。”他感受到鲁迅先生学术功底的深厚,认为对他的杂感文字,“你也许不同意于他的态度或语调,但你却难以不承认他所说的往往是深刻的,真实的”。谈及鲁迅的著作,他说:“鲁迅死后不到三日,北平各书店竟已没有他的书了,即《呐喊》《彷徨》等也一本都买不着了。”鲁迅先生的影响力是不言而喻的。叶公超“很羡慕鲁迅的文字能力”,说“他的文字似乎有一种特殊的刚性是属于他自己的”“他自己文字的美却是完全脱胎于文言的。他那种敏锐脆辣的滋味多半是文言中已有的成分,但从他的笔下出来自然就带上了一种个性的亲切的色彩”。叶公超的结论是:“骂他的人和被他骂的人,实在没有一个在任何方面是与他同等的。”他对鲁迅先生文学成就的充分肯定与客观评价,至今读来仍掷地有声。

作为文艺心理学的学者,叶公超在天津《大公报》还发表了《〈欧洲文学小史〉》《文学的雅俗观》《“无病呻吟”解》《现实世界与艺术世界》等书评与文艺理论的文章,均以头条刊发,充分展示了他的文艺理论功底与独到的见解。

题图:上世纪30年代的叶公超